

耶和華的軍隊(上)



但法老必不聽你們，我要伸手重重地刑罰埃及，將我的軍隊以色列民從埃及地領出來（出七4）。

以色列人住在埃及共有四百三十年。正滿了四百三十年的那一天，耶和華的軍隊都從埃及地出來了（出十二40-41）。

為何神稱百姓為「軍隊」？

聖經並不是記載耶和華的選民或兒女離開埃及，而是稱「我的軍隊」、「耶和華的軍隊」從埃及地出來；顯然是用不同的角度來看選民，以這樣的說法至少有兩個意義：

一是摩西藉此表明，從此刻出埃及開始直到迦南地，不論是沿途、是進入迦南，甚至是得該地為業，這個過程都將歷經一連串的爭戰，特以此提醒以色列的全會眾，必須要以軍人般禦敵的心態，來面對嚴苛的每一場戰事；不管是面對日常生活的民生問題，或是異族殺戮搶奪等攻擊，特別是心理上要能武裝起來，絕不能懈怠慵懶，務要戰戰兢兢、戒慎恐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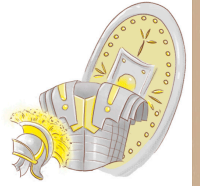
沒上過戰場的人恐怕很難體會戰兢、恐懼的感覺，因為那份驚恐的壓力，是難以想像的。

筆者曾經有過類似的經驗：三十多年前剛從新兵結訓，才經抽籤分發到新竹湖口某營區服役的第二個月，因有某單位來湖口基地演訓，卻發生其營中士兵攜兩把手槍及數十發子彈逃離營區；為提防該逃兵會夥同共犯來搶奪步槍，上級長官特下令全營區提高警戒；由於我

文 / Day 圖 / Dora

真神

要我們成為祂的精兵，
打敗撒但的攻擊。



的單位駐防於營區外圍，又是獨立連隊，很可能成為覬覦的目標。

又因早幾年前，隔壁營區發生過駭人的「湖口雙哨奪槍命案」；擔任當晚輪值夜哨警衛的我，可真是戒慎恐懼到不行，別說不敢打瞌睡，連呼吸都感到是壓迫的；當下除了提高警覺以外，就是心中禱告求主眷顧，兩個小時的站崗時間有如漫漫長夜；雖不是親臨戰事，但那份體驗卻令我餘悸猶存、終身難忘。

二是摩西要告訴會眾，在真神的眼裡，以色列民非但是神的兒女、選民，同時也是真神的部隊。

軍隊是用來對外禦敵、對內保護國人的武力；雖然，神會眷顧他們，但百姓卻不可自以為如幼兒般嬌嫩，以等著受父母呵護備至的心態而處之；反而要剛強壯膽、枕戈待旦，有隨時出征的心理準備與作戰實力。

舊約聖經清楚記載著，摩西按著神的規劃與吩咐，將以色列的各支派組織編隊，選立出各別的領導人，以符合作戰需要。

民數記第十章1-27節，記載各個支派統領軍隊的人是誰的兒子，以及每一個支派的編制與組織，並稱之為軍隊；因此，以色列的所有支派，就等於一支完整、有組織的軍隊，隨時備戰並聽候主帥調兵遣將；而這支軍隊的元帥就是耶和華真神，所有的人都得要聽從祂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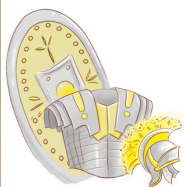
號令，連會眾的領袖摩西都不例外（摩西應該算是主帥耶和華的傳令兵）。

根據統計，聖經中所使用「萬軍之耶和華」來對神稱呼，在舊約中達數百次；大家是否想過，為何神要不斷地強調自己是「萬軍之耶和華」呢？無非是讓人從對真神的稱呼中，了解神的屬性，認識耶和華真神就是萬軍的統帥，也是我們的元帥，要帶領我們這些戰士，面對屬靈的爭戰；而我們都是神費心所訓練的士兵，是屬於耶和華的軍隊；因此，每個人都要是驍勇善戰的戰士，才能成為精英部隊。

同樣的道理，你我既是神的選民，也是真神的軍隊；那麼，這支軍隊是要做什麼呢？當然是用來打仗的！真神要我們成為祂的精兵，打敗撒但的攻擊；所以，從前的以色列民是真神的軍隊，現在的基督徒也一樣是基督的精兵，而教會就是主耶穌的部隊。

教會原是屬靈的大家庭、是團契，是蒙召的人合而為一的群體；如以主耶穌的部隊來看，教會具有後勤的功能：可以醫治人破碎的心靈、指引迷羊看見真理的明光、認識真神，還可以滿足人們心靈的飢渴。同時，教會也當具備有前線作戰的能力，成為一支裝備精良、訓練有素的軍隊，可以為主所用來打擊魔鬼、搶救失喪的靈魂，並可以與主同工、並肩作戰，成為為主爭戰的勁旅。





教會想要成為能為主爭戰的軍旅，就必須是治軍嚴謹、紀律嚴明的精銳部隊，正如聖經中對於西布倫支派的描述：以薩迦支派，有二百族長都通達時務，知道以色列人所當行的；他們族弟兄都聽從他們的命令。西布倫支派，能上陣用各樣兵器打仗、行伍整齊、不生二心的有五萬人（代上十二32-33）。

歷代志上第十二章1-7節中記載了許多勇士，不分支派，跟隨大衛；所列的勇士皆屬便雅憫支派，就連掃羅自己支派的人都離棄他轉投靠大衛，因為他們清楚看出，神已經揀選大衛作為以色列下一任的君王（參：撒上九1-2）。

以薩迦子孫有見識、識時務，知道該如何行事；當中的兩百個族長能服眾，具備領導族中眾弟兄的能力（32節）。屬西布倫支派能出去打仗、能使用各樣戰器交戰、願意全心跟從大衛的有五萬人之多。這指出這些人不僅能守法、有紀律，而且是忠心耿耿（33節）。

想想我們，成為基督徒多久了？有人信主已經十幾、二十年了，甚至是三、四十年或更久的時間，我們能像以薩迦支派一樣明白主的心意、順從祂嗎？有像西布倫支派一樣遵守真道、忠心事主嗎？

我們在主的軍隊編制中，所擔任的任務是什麼？是第一線的精銳戰士，還是帶領士兵衝鋒陷陣的伍長？是暫時需要療養的傷兵？或者是一直需要人照顧的殘兵？還是根本仍停留在屬靈的吃奶階段，連當兵資格都沒有的嬰孩呢？

聖經教導我們，每個信徒都應該成為基督的精兵，成為能不斷出去為福音爭戰的基督徒。

（待續）✠

